

湖北商贸学院文件

湖北商贸办〔2019〕8号

关于2019年中秋节、国庆节放假安排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通知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现将2019年中秋节、国庆节放假安排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中秋节：9月13日（星期五）放假，与周末连休。

二、国庆节：10月1日至7日放假调休，共7天。9月29日（星期日）、10月12日（星期六）上班。

节日前后教学活动由教务处负责确认，并提前通知各教学单位。

请各单位、各部门提前做好假期工作，严格落实值班制度，切实做好节日期间防盗、防火、防灾害等安全保卫工作，度过一

个欢乐、祥和的节日假期。

附件：2019 年中秋节、国庆节值班安排表

湖北商贸学院

2019 年 9 月 6 日

附件

2019 年中秋节、国庆节值班安排表

节假日	值班时间	值班人员		带班领导	
		武汉校区	咸宁校区	武汉校区	咸宁校区
中秋节	9 月 13 日	汪华祥	陈 平	肖 坤	夏再兴
	9 月 14 日	王性豪	徐 辉	胡 柳	
	9 月 15 日	谭春霞	李应忠	龙明涛	
国庆节	10 月 1 日	汪华祥	钱清香	徐跃进	杨明义
	10 月 2 日	文红兵	徐新良	徐跃进	
	10 月 3 日	殷 雄	杨传华	肖 坤	
	10 月 4 日	戚家斌	樊德恩	胡 柳	周 斌
	10 月 5 日	李雄伟	刘立忠	龙明涛	
	10 月 6 日	李 飞	方金彪	方爱荣	
	10 月 7 日	胡雨森	柯广来	方爱荣	

值班时间：武汉校区：8：30—17：00；

咸宁校区：8:00-次日 8:00（24 小时）

值班地点：武汉校区：保卫处；

咸宁校区：各自办公室（白天）、咸宁校区保卫

处办公室（夜晚）（住宿值班）

值班任务：1. 查岗、巡视校园安全；

2. 及时处理偶发事件；

3. 认真接传有关电话；

4. 如实填写值班日志。

值班要求：值班人员要严格按照值班时间到岗值班，及时处理公务，确保信息畅通。若遇偶发事件或特殊情况要及时报告，妥善处理。

学校办公室：027-87786830 15926216860（刘红刚）

保卫处：027-87786802 13387660589（汪华祥）

咸宁校区办公室：0715-8901609 13986175378（柯广来）

咸宁校区物业综合管理办公室：0715-8901010
13886027388（杨传华）